

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3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2號
承辦人：科技中心承辦人 朱灝蓉
電話：(03)4572150#221
電子信箱：PJMT@pj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鎮國教字第11200044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六月份研習公文附件 (376439615X_112000440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(平鎮國中)辦理桃園市平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六月份教師研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1年7月15日桃教資字第
11100626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月場次內容如下：
 - (一)主題：[平鎮科技中心一般推廣研習]光影藝術-玻璃鑲嵌
創作。
 - (二)時間：112年6月16日(週五)13:00-16:00，合計3小時。
 - (三)地點：平鎮國中自強樓三樓生活科技教室(三)。
 - (四)報名資訊：6/6(6:00)起至6/12止，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
源入口網報名，活動編號J00023-230500001。
- 三、各場次均有錄取限制與報名細則說明，詳細研習資訊請參
閱附件，主辦單位有最後審查之權利。
- 四、因考量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旁聽，請自行留意錄取公告。
- 五、如有課程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科技中心朱老師或張助理，電
話：03-4572150#221。

教務處 112/05/30 09:37



1120003645

有附件

六、參與課程之教師，惠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
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訂

線

